

復華股債指數二號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復華美國標普500低波動指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民國114年3月28日

(一)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二)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復華股債指數二號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復華美國標普500低波動指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成立日期	109年2月26日
經理公司	復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種類	指數型基金
受託管理機構	無	投資地區	投資國內外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不分配收益	計價幣別	新臺幣
績效指標 benchmark	本基金之標的指數為標普500低波動指數(S&P 500 Low Volatility Index)；追蹤之標的指數非客製化指數、或經主管機關、證交所或櫃買中心認定須揭露相關資訊之指數，為Smart Beta指數，相關資訊請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第43頁或第56頁	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一、投資範圍：

(一)中華民國境內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受益憑證；於國內證券市場交易之基金受益憑證、反向型ETF(Exchange Traded Fund)、槓桿型ETF、期貨信託事業對不特定人募集之期貨信託基金受益憑證。

(二)外國證券集中交易市場或經金管會核准國家之店頭市場交易之股票(含承銷股票)、存託憑證(Depository Receipts)、認購(售)權證或認股權憑證(Warrants)、參與憑證(Participatory Notes)、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REITs)、封閉式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投資單位及指數股票型基金(ETF(Exchange Traded Fund)，含反向型ETF及槓桿型ETF)；或經金管會核准或生效得募集及銷售之外國基金管理機構所發行或經理之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或投資單位及其他經金管會核准之投資項目。

(三)本基金自成立日後六個營業日起，投資於標的指數成分證券之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含)。

(四)標的指數之主要成分、特色及與傳統指數之差異：指數內容為美國標普500指數之成分證券中，選出過去1年股價波動度較低的100檔股票，且股價波動度越低者佔指數之權重越高。成分股權重將以波動度倒數加權，並非傳統市值加權計算成分股權重；與傳統指數可能存在於成分股權重差異。

二、投資特色：

(一)本基金主要投資於股價波動度較低之美國股票。

(二)追蹤指數操作，資訊相對透明。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一、投資人應注意本基金投資風險包括類股過度集中之風險、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流動性風險、外匯管制及匯率變動之風險、投資地區政治、經濟變動之風險、商品交易對手及保證機構之信用風險、其他投資標的或特定投資策略之風險及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之風險，惟前述並未涵蓋本基金所有投資風險，有關本基金投資風險，請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第48-56頁。

二、本基金追蹤之指數為標普500低波動指數，該指數係以標普500指數為母體，選出股價波動度較低的100檔美國股票，參與美國股市收益機會並控制波動風險。成分股權重將以波動度倒數加權，並非傳統市值加權計算成分股權重；與傳統指數可能存在於成分股權重差異，同時指數產業結構與標普500指數不同，基金績效恐偏離標普500指數。不保證該客製化指數、或經主管機關、證交所或櫃買中心認定須揭露相關資訊之指數、或Smart Beta指數績效在任何時候的表現優於市場行情，指數績效亦可能落後市值加權指數或其他績效指標，且持續時間未知。追蹤客製化指數、或Smart Beta指數之基金，相較於追蹤市值加權指數之基金，可能有相當比例持股投資於市值較小之公司。客製化指數、或Smart Beta指數與傳統指數之差異及差異導致之風險，請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第55-56頁。

三、本基金係追蹤標普500低波動指數之績效表現，以股價波動度較低且具代表性的美國股票為主要投資標的，可參與股市收益機會並控制波動風險，但仍可能受到經濟與產業循環、公司營運情形等影響。綜合評估本基金投資組合及風險、以計算過去5年之淨值波動度為原則，參考「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並與同類型基金淨值波動度比較，訂定本基金之風險報酬等級為RR4。風險報酬等級由低至高，區分為「RR1、RR2、RR3、RR4、RR5」五個風險報酬等級。該分類標準係計算過去5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如：基金計價幣別匯率風險、投資標的產業風險、信用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等)，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及斟酌個人風險承擔能力及資金可運用期間之長短後投資。更多基金評估之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及Sharpe值等)可至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係追蹤標普500低波動指數之績效表現，以股價波動度較低且具代表性的美國股票為主要投資標的，可參與股市收益機會並控制波動風險，但仍可能受到經濟與產業循環、公司營運情形等影響，適合能夠承受相關風險之投資人。

伍、基金運用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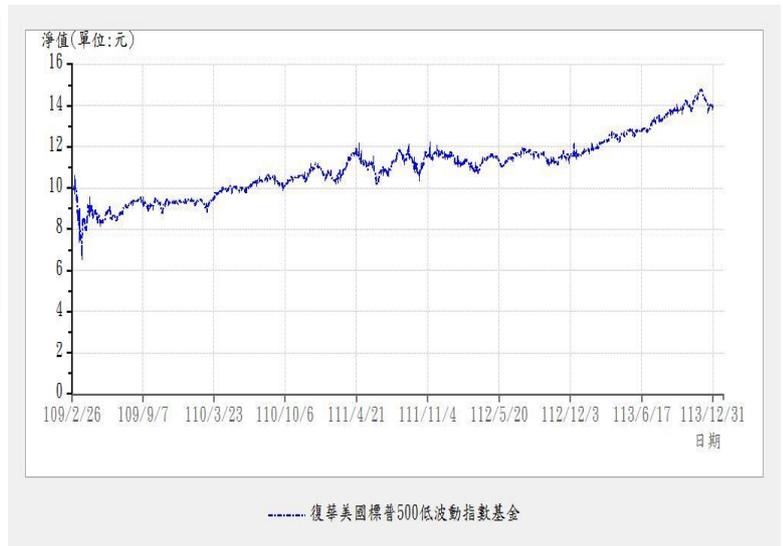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復華美國標普 500 低波動指數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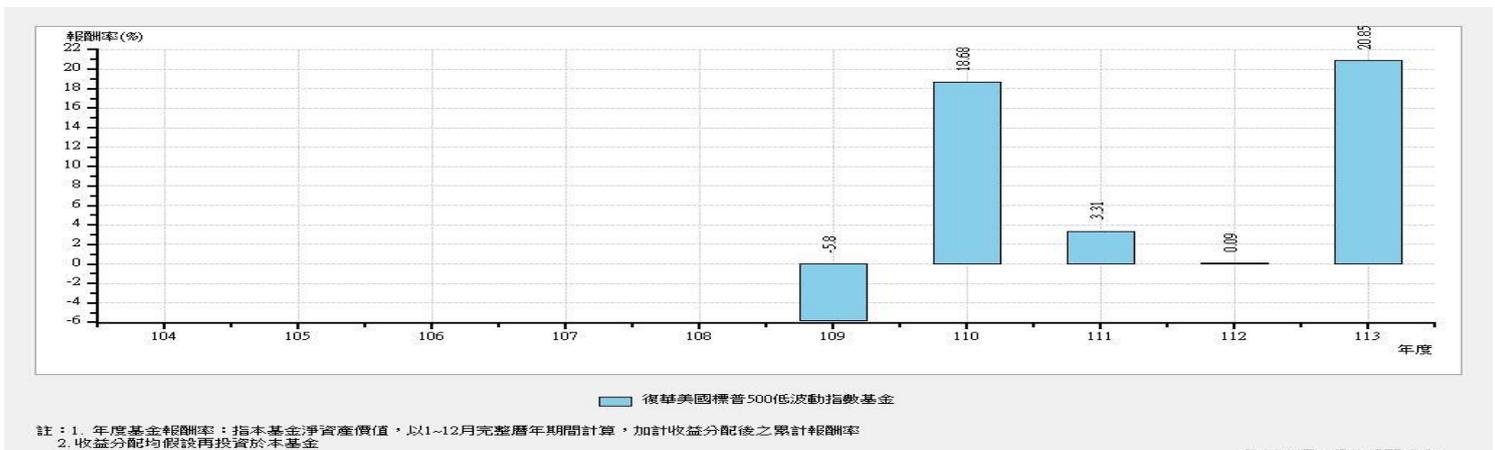
淨資產總額明細 113年12月31日

投資類別/ 投資國家(區域)	投資金額 (新臺幣百萬元)	佔基金淨資產 價值比重(%)
上市股票	379	89.39
受益證券	18	4.25
銀行存款	16	3.77
其它資產(扣除負債後)	11	2.59
合計(淨資產總額)	424	100.00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

資料日期:113年12月31日

期 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成立日 (109年2月26日) 起算至資料日期日止
累計報酬率	1.38%	9.31%	20.85%	24.96%	N/A	N/A	39.70%

累計報酬率為含息報酬/資料來源：Lipper、復華投信整理

註：1. 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基金表現與標的指數表現之差異比較

資料日期:113年12月31日

期 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成立日 (109年2月26日) 起算至資料日期日止
累計報酬率	1.38%	9.31%	20.85%	24.96%	N/A	N/A	39.70%
標普 500 低波動指數表現	-2.52%	7.63%	11.66%	2.21%	N/A	N/A	18.88%

累計報酬率及標的指數表現皆為不含息報酬/資料來源：Lipper、復華投信整理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無。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109	110	111	112	113
費用率	1.61%	1.58%	1.74%	1.79%	1.79%

註：費用率：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及其他費用等）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基金淨資產價值每年 0.60%。	保管費	淨資產價值級距（新臺幣元）	
			未達 30 億元(不含)	0.16%
			30 億元(含)以上~100 億元(含)	0.10%
			100 億元(不含)以上	0.08%
指數授權費	以最小年費 15,000 美元或依本基金當季之日平均淨資產價值以年度費率 0.05%計算之數額，兩者較高者為給付。			
買回收件手續費	至基金銷售機構辦理者每件新臺幣 50 元	召開受益人會議費用 (註)	每次預估約當新臺幣壹佰萬元	
申購手續費	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手續費最高不得超過申購價格(含發行價格及申購交易費)之 3%。			
申購交易費	本基金受益憑證申購交易費歸本基金資產，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交易費，最高不得超過發行價格之 2%。本基金成立日前(不含當日)，申購交易費為零。除經理公司同意外，自本基金成立日起，本基金目前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交易費率為 0.17%，該費率得依本基金投資策略、投資標的及市場現況進行調整，日後依最新公開說明書規定辦理。			
買回費用	本基金買回費用(含受益人進行短線交易部分)最高不得超過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 2%，買回費用歸入本基金資產。除基金短線交易買回費用外，目前其他買回費用為零。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自成立日起，若受益人持有本基金期間為七日以下者(受益人申請買回基金並同時申請於次一營業日申購同一基金除外)，視為短線交易，經理公司將收取不超過買回總額萬分之一(0.01%)之短線交易買回費用，買回費用計算至新臺幣「元」，不滿壹元者，四捨五入。			
其他費用	以實際發生之數額為準(包括取得及處分本基金資產所生之經紀商佣金、印花稅、證券交易稅、證券交易手續費、票券集保帳戶維護費與交割費、基金財務報告簽證及核閱費用、訴訟及非訟費用及清算費用)。			

(註)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故該費用不一定每年發生。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71-73頁。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一、公告時間：經理公司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計算之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二、公告方式：經理公司總公司營業場所、復華投信公司網站(<https://www.fhtrust.com.tw/>)及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http://www.sitca.org.tw/>)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二、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https://www.fhtrust.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免費取得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其他

投資人以書面或傳真方式申購本基金者，申購截止時間為每營業日下午4:30止，如以網路交易或電話語音交易者，申購截止時間為每營業日下午3:30止。

投資人以書面或傳真方式買回本基金者，買回截止時間為每營業日下午4:30止，如以網路交易或電話語音交易者，買回截止時間為每營業日下午3:30止。

另如有特殊情事以致影響經理公司之營業時間時，經理公司得公告調整申購或買回截止時間，詳細內容請參閱公開說明書。

復華投信服務電話：(02)8161-6800

投資警語：

(一) 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本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本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

(二) 投資人申購本基金時，會收取申購交易費併入基金資產，用以支付基金調整投資組合的交易成本。本基金之申購價格包含發行價格及申購交易費。本基金成立日前(不含當日)，申購交易費為零，交易成本直接反映在淨值上。除經理公司同意外，自本基金成立日起，目前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交易費為發行價格之0.17%。經理公司應每日於公司網站揭露本基金的淨值、申購價格及買回價格。

(三) “標普500低波動指數” (“S&P 500 Low Volatility Index”) (以下稱「指數」) 是S&P Global旗下公司S&P Dow Jones Indices LLC或其附屬公司 (“SPDJI”) 的一款產品，且已授權予復華投信使用。Standard & Poor’s® 與 S&P® 均為 S&P Global 旗下公司 Standard & Poor’s Financial Services LLC (“S&P”) 的註冊商標；Dow Jones® 是 Dow Jones Trademark Holdings LLC (“Dow Jones”) 的註冊商標；這些商標已授權予 SPDJI 使用，並已從屬授權予復華投信用於特定用途。SPDJI、Dow Jones、S&P 及其各自的附屬公司(統稱“S&P Dow Jones Indices”) 均不保薦、擔保、銷售或推廣復華美國標普500低波動指數基金(以下稱「基金」)。S&P Dow Jones Indices 均不就一般地投資於證券或特別是投資於基金的合理性或指數追蹤一般市場表現的能力，向基金的所有人或任何公眾成員做出任何明示或隱含的聲明或保證。就指數而言，S&P Dow Jones Indices 與復華投信的唯一關係，是指數及 S&P Dow Jones Indices 和/或其許可人的特定商標、服務標章和/或商品名的授權。指數由 S&P Dow Jones Indices 確定、組成及測算，無需考慮復華投信或基金。S&P Dow Jones Indices 在確定、組成或測算指數時概無義務考慮復華投信或基金的所有人的需求。S&P Dow Jones Indices 概不負責且不參與確定基金的價格和數量，或是基金的發行或銷售時間，亦不負責且不參與確定或測算相關公式以將基金轉換為現金、或退回或贖回基金(視情況而定)。S&P Dow Jones Indices 就基金的經營、行銷或交易概不承擔任何義務或法律責任。概不保證基於指數的投資產品能夠準確追蹤指數表現或提供正投資回報。S&P Dow Jones Indices LLC 並非投資顧問。將某個證券納入指數並非 S&P Dow Jones Indices 關於購買、銷售或持有該證券的建議，亦不能被視作投資建議。S&P DOW JONES INDICES 概不保證標普500低波動指數或任何相關資料或通訊(包括但不限於口頭或書面通訊，包括電子通訊)的充分性、準確性、及時性和/或完整性。S&P DOW JONES INDICES 概不對當中的任何錯誤、遺漏或延遲做出任何損害賠償或承擔任何法律責任。S&P DOW JONES INDICES 對復華投信、基金的所有人、或任何其他人士或實體因使用指數或與之有關的任何資料所造成的後果，或者針對任何特定目的或用途的適銷性或合適性，概不作任何明示或隱含的保證，並且明確放棄這方面的一切保證。在不限制前述任何規定的情況下，S&P DOW JONES INDICES 均不對任何間接的、特殊的、附帶的、懲罰性的或相應而生的損害(包括但不限於利潤損失、交易損失、時間或商譽損失)承擔任何法律責任，即使該等公司知悉在合同、侵權法、嚴格法律責任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該等損害，亦然。S&P DOW JONES INDICES 與復華投信間的任何協議或安排除 S&P DOW JONES INDICES 的許可人外，概不存在任何協力廠商受益人。